# 采购合同

编号：JSZC-320500-DLHX-G2026-0005 号

甲方：苏州市电化教育馆

联系人：姜宸

电话：（0512）81877712

联系地址：苏州市劳动路 298 号

乙方：苏州众高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佳佳

电话：18013140010

地址：苏州市高新区金燕路 8 号 14 号厂房 189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采购单位（甲方）和供应单位（乙方）购销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定义

**以下术语有特定的含义：**

1、服务是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 苏州教育融媒中心宣传工作服务 的工作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合同价款是指根据成交单位的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甲方是指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和接受服务的单位。

4、乙方是指合同中规定的提供服务的单位。

5、损失是指合同一方因不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另一方及第三方的各种损失的费用，还包括守约方为减轻损失或维护权利而需支付的各种调查费用、车旅费用、律师费用等。

## 二、合同项目及期限

1、乙方负责 苏州教育融媒中心宣传工作服务 的服务工作。

2、服务期限：2026 年 3 月 21 日-2027 年 3 月 20 日。

3、服务地点：根据甲方指定地点。

**三、合同总价款：大写人民币玖拾捌万肆仟玖佰伍拾贰元整，小写¥984952.00。**

合同总价款包括在承包期内综合服务的需要的服务管理内容、服务所需配套器材、场地、制作、维护、升级、各类人员的工资、交通费、餐费、加班费、福利、意外险、高温费、节假日补贴以及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管理费、人员培训费、通讯、各种税费、保险、劳保、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四、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总体目标：**

组建一支“懂教育、精融媒、会创作”的服务团队，围绕我市教育政策解读、重大活动、校园动态、师生成长、家校共育等核心主题，开展短视频、电视节目、专题片、平面设计等优质内容的策划、采编、制作、运营等工作，配合完成重大主题报道、专题策划等专项任务，全面支撑苏州教育融媒体宣传的内容供给与传播需求。

**（二）核心服务内容及具体要求**

1. 服务内容

| 内容类型 | 数量要求 | 内容要求 | 备注 |
|---|---|---|---|
| 短视频 | 原创短视频月均不少于12条；时效新闻当日推送。 | 覆盖“日常+热点+专题”全场景，覆盖全市全学段。 | 协助苏州教育视频号运营管理。 |
| 电视节目 | 日播，每次30分钟 | 制作苏州广电《苏州教育30分》栏目，内容优质安全，包含自制新闻和购片内容，含总片头、片花、片尾等定期的更新，视频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高清格式播出。 | 定期送片，配合广电审片流程，确保适配播出要求。定期筛选适合的教育类节目进行采购，补充到节目内容。每周定期上传新闻至“苏教融媒”今日头条号。 |
| 平面制作 | 苏州教育早安图片每日1张；PPT讲稿设计策划制作不少于8稿；海报图文设计制作不少于12张。 | 策划、拍摄、设计、制作全流程。 | 紧急任务1小时响应，规定时间内落实。 |
| 教育类专题片制作 | 专题片不少于4部，时长平均不少于5分钟 | 策划、拍摄、制作全流程。 | 紧急任务1小时响应，规定时间内落实。 |
| 活动策划 | 全年不少于4次 | 活动流程设计、组织、评审、宣推等服务。 | 包含活动可能涉及的物料、评审费用等。 |
| 拍摄存档 | 视情况需求，全年不少于30次。 | 摄影摄像、存档 | 对行程、内容以及拍摄素材严格保密。 |
| 运营协助 | 视情况需求 | 协助苏州教育视频号、苏州市教育局官网部分栏目、苏州市电化教育馆公众号、今日头条苏教融媒 | |

| | | | |
|---|---|---|---|
| | | 号运营管理。 | |
| 专项任务 | 年均不少于 6 次 | 按甲方需求执行，完成策划、拍摄、剪辑全流程，包括但不限于系列微课、短视频、专题片等。 | 紧急任务 1 小时响应，规定时间内落实。 |

备注：所有生产内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以及《可能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信息分类办法》的规定。如发现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所有法律责任。

2. 团队要求

**驻场团队：**团队需常驻苏州市电化教育馆媒体宣传中心（或甲方指定办公点），每日工作时间一般为周一至周五 9:00-17:00，周末轮流值班。接受紧急任务临时调度，保障宣传实效。

**驻场人员配置：**团队须配备专职人员不少于 6 人（常驻），具体岗位及技能要求如下：

| 工作方向 | 人数 | 核心技能要求 | 职责说明 |
|---|---|---|---|
| 文字策划 | 1 人 | 有教育领域或文字策划工作经验；擅长热点捕捉、选题策划；能独立完成短视频脚本、电视新闻提纲、公众号推文、专题片策划等撰写。 | 负责内容选题策划、视频脚本、电视新闻稿件、公众号推文等。 |
| 摄影摄像 | 2 人 | 熟练掌握摄像机、单反相机、无人机等设备操作，精通构图、光线运用；有教育场景拍摄经验，能适应室内外多环境拍摄；具备多机位拍摄、镜头设计、直播等能力。 | 负责短视频、电视新闻、图片的实地拍摄、初筛、初剪等，图片的后期处理；确保素材质量符合后期要求。 |
| 后期制作 | 2 人 | 精通 Premiere Pro、AE、Vegas、剪映、PS 等制作软件以及相关 AI 应用；能独立完成从素材筛选、剪辑制作全流程；具备创新思维和审美水平；具备融媒体账号运营经验。 | 负责短视频/电视新闻素材的剪辑、包装、成片输出；融媒体账号运营。 |
| 司机 | 1 人 | 具备 5 年以上安全驾驶经验，能够保障外出新闻采访要求。 | |

**备注：团队人员需同时兼具文字策划、拍摄制作等多维技能，在学习实践中培养复合型能力。**

**应急服务团队（不驻场）：**不少于 5 人，包含文案策划 1 人、摄影摄像 2 人、后期剪辑包装 1 人、平面设计 1 人。在驻场人员工作时间冲突时，负责完成突发性、时间窗口期不固定的任务。包含但不限于外出采访拍摄、系列微课拍摄制作、专题片摄制、公益广告、图文设计、直播等。2 小时内响应，人员设备调配到位，月均不少于 2 次。

管培实习生：承担实习生管理培训。

**项目服务人员配置表**

| 序号 | 岗位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备注 |
|---|---|---|---|---|---|---|
| 1 | 项目负责人摄影摄像 | 张帅东 | 男 | 40 | 本科 | 驻场人员 |
| 2 | 文字策划 | 赵爱玲 | 女 | 25 | 本科 | 驻场人员 |
| 3 | 摄影摄像 | 张亚 | 男 | 37 | 本科 | 驻场人员 |
| 4 | 摄影摄像 | 吴尚 | 男 | 37 | 专科 | 驻场人员 |
| 5 | 后期制作 | 谢佳佳 | 女 | 32 | 本科 | 驻场人员 |
| 6 | 后期制作 | 陈祖成 | 男 | 32 | 本科 | 驻场人员 |
| 7 | 司机 | 郑超 | 男 | 33 | 专科 | 驻场人员 |
| 8 | 后期制作 | 吴佳乐 | 男 | 26 | 本科 | 驻场人员 |
| 8 | 文案策划 | 姚丹 | 女 | 34 | 本科 | 应急团队 |
| 9 | 摄影摄像 | 赵云鹏 | 男 | 37 | 本科 | 应急团队 |
| 10 | 摄影摄像 | 董雨淳 | 男 | 36 | 本科 | 应急团队 |
| 11 | 后期制作 | 吴佳乐 | 男 | 26 | 本科 | 应急团队 |
| 12 | 平面设计 | 汪安丰 | 男 | 28 | 专科 | 应急团队 |
| 13 | 司机 | 李孟聪 | 男 | 32 | 本科 | 应急团队 |
| 14 | 三维设计师 | 郁 虹 | 女 | 28 | 本科 | |
| 15 | 后勤 | 王小凡 | 女 | 40 | 专科 | |

3. 其他要求

（1）素材管理：团队需协助甲方维护更新素材库（分类存储原始素材、成片、脚本等，根据类型、日期等规范归档）。

（2）内容初审：对生产内容作初审，核查文字语句表述、图片视频内容无误。确保送播节目无差错。记录节目中出现的技术错误（包括但不限于：黑场、夹帧、音频不稳或中断现象）及字幕错误等。

（3）技术赋能：提供专业设备、软件，实现视频等素材远程及时回传。如涉及到线路、网络等方面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提供足量的 AI 工具及专业级别应用权限，实现新闻写作、语言转文字、文稿配音、平面设计制作、图生视频、视频风格化、智能快剪等 AIGC 场景应用。

（4）运营分发：市教育局门户网站“视频新闻”“学校传真”栏目，依据每周新闻内容同步更新；苏州教育视频号运营管理；遴选反映苏州教育特色的新闻上传：中国教育电视台累计推送新闻不少于 80 条；江苏卫视教育频道累计推送新闻不少于 80 条；江苏教育视频号推送视频不少于 50 条。

（6）保密义务：团队成员均签署保密协议，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对涉及师生隐私、未公开政策、非公开活动等内容进行脱敏处理，不得泄露任何工作信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以及《可能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信息分类办法》的规定。如发现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所有法律责任。

（7）设备管理：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使用或外借他人甲方的设施设备、电子文档、音视频素材。服务团队有义务对项目相关设备履行妥善保管、规范使用与安全保障的责任，如有任何人为损坏或遗失，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合同期满或成员离开团队，须第一时间完成工作内容及设备的移交无虞，清除个人及外包团队设备上工作资料。

（8）其他责任：未经甲方授权，乙方及团队所有成员严禁以苏州教育宣传名义从事任何对外服务。对于不配合甲方需求的服务人员，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乙方需在3天内更换到位。

**（三）其它**

1.服务期内因开展生产运营所发生的办公费用（如耗材、器材保养维修费等）由乙方承担。

2.服务外包中所涉及到的器材设备、交通工具、交通费、餐费、差旅费全部由乙方承担。

3.服务外包中所涉及的节目购片费由乙方承担。

4.灵活应急团队涉及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付款方式**

1、付款步骤：

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作为预付款；2026年9月30日前，乙方完成的服务内容且经甲方阶段性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70%；2026年12月15日前，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合同剩余周期的工作计划同时乙方需提供合同金额的10%的银行保函（需有签收记录（一式二份），合同全部履行完后无息退还，保函有效期至合同服务时间截止后一个月）。

2、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在履约过程中产生额外的收益，归甲方所有。

**六、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提供服务，违约或造成甲方损失时，甲方有权拒付合同款，并可要求乙方进行赔偿，可从项目款中扣除并可提出索赔要求。

2、乙方应服从甲方监督管理，甲方在检查中发现乙方在工作质量、礼节礼貌、仪表仪容、执行制度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的：

（1）一般性失误，甲方提出后乙方立即有效更正的，给予口头警告；未能及时有效更正的，每出现一次，给予扣除最终结算总金额千分之一的处罚；

（2）重大失误，甲方提出后乙方立即有效更正的，给予口头警告并每次扣除最终结算总金额的千分之一；未能及时有效更正的，每出现一次，给予扣除最终结算总金额百分之一的处罚；

（3）严重失误并造成不可更正的后果的，甲方有权拒付尾款。

3、乙方必须自己完成合同内容，不得自行分包，否则，甲方有权按乙方不能完成合同处理；乙方需要分包的都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单位承担和承担单位的情况介绍。

4、乙方应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如苏州市最低工资标准和其他规定），负责乙方员工的生病、事故、伤残、死亡和劳务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5、乙方负有对自己员工的安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6、乙方应保持各岗位人员相对稳定，每月底将当月出勤表提供甲方认可；甲方对上岗员工有权提出调换，乙方调换服务人员应提前告知并经甲方同意，乙方负责员工的培训、管理和交接，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7、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成交服务人员的，甲方有权按乙方违约或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8、乙方须对服务人员进行内部管理及考核管理，甲方与服务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和雇佣关系，乙方和服务人员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章制度，若发生人身伤害等工伤事故，以及其他由于乙方过失而造成的财产损失及人员伤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全面负担赔偿。

9、本项目服务人员在服务期间原则上不允许更换，如确实需要更换的，必须至少提前一个月跟甲方报备，更换后的人员同样需要在服务的当月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保。提交社保原件时间为服务的下一个月。如不能提供，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新增服务人员要求同上。

10、服务期间，甲方有权不定期抽查服务人员与乙方的雇佣关系，如发现有未按时或停止缴纳社保或临时更换、增减人员未报备甲方的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二）甲方违约责任

乙方按合同履约，甲方不按期付款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合同价格的万分之四偿付违约金。

**七、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的合同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合同公示。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需向采购方提交二份备存。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若响应单位在服务管理期间，违反下列规定将被解除服务合同：

（1）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他人。

（2）未按照国家劳动法规定聘用服务人员。

**十、其它**

1、乙方除应做好服务人员的安全教育外，还应为服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保险种类由乙方自行选择）；

2、本合同未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一方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乙方对于履行本合同以及前期准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该保密义务为长期。

4、乙方履行本合同不得损害甲方以及任何第三方的在先权利。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

拍摄、制作、剪辑的照片或视频或音频的素材、成品；撰写使用的文稿；AI 辅助或生成并使用的文稿、图片、视频、音频等一切成果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单独所有。若合作作品涉及利用人工智能工具进行生成、辅助创作或后期处理（以下简称‘AI 创作’），乙方应确保其使用行为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 AI 模型的训练数据来源合法、提示词未复制他人作品）。因 AI 创作过程引发或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属争议、侵权索赔及其他法律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一、合同转让和分包：**本项目不得转让和分包。

**十二、合同生效**

1. 双方签约人为各自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2. 本合同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中的所有部分，招标文件、成交单位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乙方在采购过程中的澄清和承诺等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6. 合同修改：除甲乙双方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2026年3月20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2026 3月20日

**合同签订地：苏州市电化教育馆**